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2024年单
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2024年单位 预算公开报表

一、单位收支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十一、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单位隶属于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部门，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省、鸡西市有关文化、体育、广电、旅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路线、方针、政策，研究拟订全市文化、体育、广电、旅游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监督实施。

（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事业、文化产业、体育事业、广播电视事业、旅游业发展，推进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融合发展，推动多元化体育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全市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三）拟订全市广播电视网络视听节目服务管理的政策、措施，加强广播电视阵地管理，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四）管理全市文化活动，指导重点文化设施建设，组织全市旅游整体形象推广，统筹规划全市群众体育发展；指导协调重要文化、体育和旅游推广的节庆、赛事活动，制定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负责推行全民健身计划，监督实施国家体育锻炼标准，推动国民体质监测和社会体育指导工作队伍制度建设；指导公共体育设施的建设，负责对公共体育设施的监督管理。

（五）组织制定全市广播电视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实

施行业技术标准并开展监督检查；负责对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覆盖、监测和安全播出进行监管；指导、推出全市应急广播体系建设；指导、协调全市广播电视系统安全工作。

（六）指导、监督、管理、审查广播电视节目、网络视听节目的内容和质量；指导、监管广播电视广告播放。

（七）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推动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

（八）负责全市文化、体育、旅游公共事业发展，推进全市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体育标准化建设和旅游公共服务建设；指导、监督全市广播电视重点基础设施建设，扶助老少边贫地区广播电视建设和发展。深入实施文化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化、均等化，规范体育服务管理，负责体育彩票管理。

（九）指导、推进全市文化、体育和旅游科技创新发展，组织开展科技研究、技术攻关和成果推广，推进全市文化、体育和旅游行业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十）负责推进全市广播电视与新媒体新技术新业态融合发展，推进广电网和电信网、互联网三网融合。

（十一）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十二）统筹规划全市文化产业、体育事业和旅游产业，组织实施文化和旅游资源普查、挖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

产业、体育事业和旅游产业发展。

（十三）统筹规划全市竞技体育和全市青少年体育发展，指导协调体育训练和体育竞赛，指导运动队伍建设，协调运动员社会保障工作，指导和推进青少年体育工作。负责组织、协调、监督体育运动中的反兴奋剂工作。

（十四）规范全市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依法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行业信用体系建设。负责审查、呈报经营出境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工作，负责旅行社分社、旅行社服务网点、旅行社变更备案管理工作，负责经营国内和入境接待旅游业务的旅行社审批工作。

（十五）负责全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文化、文物、出版、广播电视、电影、旅游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维护市场秩序。

（十六）指导、管理全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对外交流、合作、宣传和推广等相关工作，组织大型文化、体育和旅游对外交流活动。

（十七）指导全市文物、博物馆的业务工作，负责管理和指导全市考古工作。

（十八）协调和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宣传工作，负责文化遗产申报、监管工作，组织、协调文物保护和考古项目的实施，承担确定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有关工作，负责推动完善文物和博物馆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拟订文物和博物馆公共资源共享规

划并推动实施，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十九) 负责文化、体育、广播电视和旅游安全生产工作。

(二十) 指导全市文化、体育、广电、旅游行业人才队伍建设。

(二十一)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单位内设机构共3个，包括办公室、文体股、旅游广电股。

第二部分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 级）2024年单位预算公开报表

表1

单位收支总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264.22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2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19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	8.74
五、事业收入	0.00	五、其他支出	20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464.22	本年支出合计	464.22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464.22	支出总计	464.22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单位收入总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464.22	464.22	264.22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2	文体广电旅游局	464.22	464.22	264.22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02001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464.22	464.22	264.22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单位支出总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464.22	186.52	277.70	0.00	0.00	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0	127.40	77.70	0.00	0.00	0.0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5.10	127.40	77.70	0.00	0.00	0.00
2070101	行政运行	127.40	127.40	0.00	0.00	0.00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7.70	0.00	77.7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	44.19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9	44.19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4	32.5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5	11.65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9	6.1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9	6.1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9	6.1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4	8.7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4	8.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4	8.74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64.22	一、本年支出	464.2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64.22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0.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三）卫生健康支出	6.19
		（四）住房保障支出	8.74
		（五）其他支出	20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二、年终结转结余	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00		
收入总计	464.22	支出总计	464.2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64.22	186.52	167.09	19.43	77.7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5.10	127.40	107.97	19.43	77.7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05.10	127.40	107.97	19.43	77.70
2070101	行政运行	127.40	127.40	107.97	19.43	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77.70	0.00	0.00	0.00	77.7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19	44.19	44.19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4.19	44.19	44.19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54	32.54	32.54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65	11.65	11.65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19	6.19	6.19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19	6.19	6.19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9	6.19	6.19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4	8.74	8.74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4	8.74	8.74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4	8.74	8.74	0.00	0.00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6.53	167.09	19.4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13	132.13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9.22	39.22	0.00
3010101	基本工资	39.22	39.22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74	34.74	0.00
3010201	津补贴	33.59	33.59	0.00
3010202	采暖补贴（在职）	1.15	1.15	0.00
30103	奖金	7.67	7.67	0.00
3010301	奖金	3.27	3.27	0.00
3010302	工作人员奖励	4.40	4.40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65	11.65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19	6.19	0.00
3011001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在职）	6.19	6.19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22	0.22	0.00
3011201	工伤保险缴费	0.22	0.22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8.74	8.74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70	23.70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44	0.00	19.44
30201	办公费	1.40	0.00	1.40
30202	印刷费	0.20	0.00	0.20
30205	水费	0.60	0.00	0.60
3020501	办公水费	0.60	0.00	0.60
30206	电费	1.50	0.00	1.50
3020601	办公电费	1.50	0.00	1.50
30207	邮电费	0.30	0.00	0.30
3020701	邮电费	0.30	0.00	0.30
30208	取暖费	5.60	0.00	5.60
3020801	办公用房取暖费	5.60	0.00	5.60
30228	工会经费	1.46	0.00	1.46
30229	福利费	0.06	0.00	0.06
3022901	福利费	0.06	0.00	0.06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80	0.00	7.8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2	0.00	0.52
3029903	退休人员公用经费	0.52	0.00	0.5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4.96	34.96	0.00
30302	退休费	32.54	32.54	0.00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30201	退休工资	29.55	29.55	0.00
3030202	采暖补贴（退休）	2.99	2.99	0.00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0	2.40	0.0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代码	部门(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00.00	0.00	200.00
229	其他支出	200.00	0.00	20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200.00	0.00	20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200.00	0.00	20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故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项目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7.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7.7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70
30299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7.70

单位预算项目支出表

单位：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绩效目标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277.70	77.7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24年免费开放补助 资金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 游局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2024年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体彩公益金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 游局	200.00	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用于体育彩票公益金	
重点文化 活动经费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 游局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重点文化活动经费。	
提前下达2024年公共 图书馆、美术馆、文化 馆（站）免费开放补助 资金配套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 游局	29.70	29.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 提前下达2024年公共图书 馆、美术馆、文化馆 （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 配套资金。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收入预算464.2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464.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264.2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48.22万元，下降48.44%。主要变动情况：是不包含省专项资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0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00万元，下降1.48%。主要变动情况：是减少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事业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6.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7. 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8.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9. 其他收入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10. 上年结转结余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支出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支出预算464.22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预算186.5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46.70万元，增长33.40%。主要变动情况：是人员工资增加绩效和社会保障费上调。

2. 项目支出预算277.7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97.92万元，下降51.76%。主要变动情况：是减少省专项资金。

3.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4. 上缴上级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预算0.0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0.00万元，增长0.00%。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安排4万元，比上年增加0.4万元，增长11.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三、政府采购安排情况说明

2024年本单位政府采购安排59.7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59.7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5230.21平方米。

2024年，本单位拟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房屋0平方米。

五、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4年，虎林市文体广电和旅游局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4个，涉及预算金额277.70万元。其中：重点项目绩效目标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重点项目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无重点项目	0	0

本年度无重点项目

六、“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

本单位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三公”经费预算为0.00万元，2023年预算为0.0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以外的其他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下级单位上缴给本单位的全部收入（包括下级事业单位上缴的事业收入、其他收入和下级企业单位上缴的利润等）。

六、其他收入：指行政事业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规定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办公水费、办公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一般维修费、专用房屋维修费、电梯维修费、专用设备维修（护）费、专用材料费、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指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文化和旅游方面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